

预备党员教育培养和考察制度

为进一步规范分院党建工作，保证新党员的质量，有效推进林层组织在党员发展、预备党员培养转正管理，特制定本制度。

1、经上级党组织批准接收的预备党员，及时编入党支部，通过党的组织生活和实际工作锻炼，对他们继续进行教育与考察。

2、对预备党员教育的重点是进步帮助他们坚定共产主义信念，端正入党动机，自觉按照党员的标准严格要求自己，真正从思想上入党。要教育预备党员改进入党时，党组织和党员提出的存在的缺点与不足。

3、党委组织预备党员面对党旗宣誓，进行党的观念和共产主义信念的教育。

4、预备党员的入党介绍人继续作为培养联系人，对预备党员在预备期间的表现进行深入细致的考察，有针对性地进行培养教育。

5、预备党员要经常向党组织汇报自己的思想、工作、学习等情况，科学期向所在党支部交份书面汇报。预备期满时，应及时向党组织提出转正申请。

6、党支部应及时了解预备党员的思想、工作、学习及履行党员义务的情况，要对预备党员提出明确要求，对其存在的缺点及时进行批评教育，帮助其改正。

7、严格党的组织生活，预备党员要按照有关制度认真参加党的组织生活、民主生活和支部大会，接受党内生活的基本训练。

8、预备党员预备期满后一个月之内，召开支部党员大会，讨论其转正意见。